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报告书(摘要)

签署日期:二〇一四年六月

特别提示

根据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发行人业务部于2014年5月22日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于2014年5月22日受理神州学人本次发行新股登记申请材料,相关股份登记到账后将正式列入上市公司股东名册,神州学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113,707,346股(其中限售流通股数量为113,707,346股),非公开发行后神州学人股份数量为9,948,585,586股。

本次向交易对方定向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发行价格采用神州学人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公司本次发行股份的基准价为3.88元/股,2014年5月8日,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13年末总股本834,878,24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4,713,912.00元,并于2014年5月19日完成权益分派,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3.88元/股调整为3.83元/股,发行股份数量为112,242,041股,调整后为113,707,346股,上市日为2014年6月16日,根据深交所相关业务规则规定,公司股票价格在2014年6月16日不除权,股票交易设涨跌幅限制,本次交易对方所持新增股份锁定期及上市流通时间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发行股份数量(股)	锁定期承诺函	上市流通时间
1	佟建勋	64,006,866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2	牛犁	21,470,453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3	高扬	2,376,875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4	王伟	2,376,875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5	滕鹏飞	1,485,547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6	李树甲	1,347,556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7	杨成波	1,188,437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8	曹勇波	594,219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9	王彬	594,219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10	孙世彬	594,212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11	杨晓峰	227,685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12	李长春	118,843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13	赵廷波	118,843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14	马梅	118,843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15	佟建伟	118,843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16	宋礼明	118,843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17	王雷飞	118,843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18	郑志明	118,843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19	何山	118,843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20	李丹	3,165,011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21	汇金立方	2,170,477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22	三花控股	2,067,121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23	秦怡彤	1,582,505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24	许慧	1,219,320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25	曹勇波	1,010,271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26	戚士曼	931,938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27	广厦网络	931,938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28	马洪平	791,253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29	任艳梅	581,729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30	许慧	415,279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31	张洪英	372,838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32	李海华	372,838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33	李佳	360,178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34	文波	316,501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35	张鼎	138,627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36	田鑫	55,388	36个月	2017年6月16日

另,为保证本次交易盈利承诺的可实现性,神州学人在指定媒体披露2016年度欧地安(专项审核报告及(减值测试报告)并根据上述报告完成盈利承诺补偿和标的资产减值补偿(如有),佟建勋等36名欧地安股东因本次交易获得的神州学人新增股份可解锁。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成后,公司股份符合具备上市条件。

本次发行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交易实施情况的重要情况,投资者如欲了解更多信息,请仔细阅读《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报告书》全文及其他相关文件,该等文件已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报告书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交易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交易,因此交易引起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若对本报告书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本报告书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交易实施情况的重要情况,投资者如欲了解更多信息,请仔细阅读《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报告书》全文及其他相关文件,该等文件已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明确,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神州学人、神州学人、本公司、上市公司	指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欧地安、标的公司	指 北京欧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北京欧地安科技有限公司
汇金立方	指 汇金立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三花控股	指 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戚士曼	指 北京戚士曼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广厦网络	指 北京广厦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标的股权	指 神州学人拟收购的欧地安全部股东所持欧地安100%的股权
交易对方、股权转让方、欧地安全部股东、补偿义务人	指 本次神州学人拟收购的标的公司的全部股东,分别为佟建勋、牛犁、高扬、王伟、曹勇波、滕鹏飞、李树甲、杨成波、曹勇波、王彬、孙世彬、杨晓峰、李长春、赵廷波、马梅、佟建伟、宋礼明、王雷飞、郑志明、何山、李丹、汇金立方、三花控股、马洪平、任艳梅、李海华、李佳、文波、张鼎、田鑫
交易各方	指 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的股权转让方欧地安全部股东,以及收购方神州学人
交易价格、交易对价、收购对价	指 神州学人本次定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标的公司100%股权的价格
本次交易、本次发行	指 神州学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佟建勋等36名股东所持欧地安100%的股权的行为
定价、评估基准日	指 本次交易的标的股权的转让方欧地安全部股东,以及收购方神州学人
标的资产交割日	指 标的公司的股权变更登记至神州学人名下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之日
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日	指 标的资产交割完成,且神州学人向标的公司定向公开发行的股份登记至其股票账户名下之日
《购买资产协议》	指 本公司和佟建勋等36名欧地安股东就本次交易签署的《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收购方与佟建勋等36名欧地安股东作为出售方12项购买资产协议》
《盈利承诺补偿协议》	指 本公司和佟建勋等36名欧地安股东就本次交易涉及的盈利预测补偿事项的《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佟建勋等36名欧地安股东购买资产之盈利承诺补偿协议》
《审计报告》	指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北京欧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审计报告
业绩承诺期间、利润补偿期间	指 本次交易实施完成的当年及之后的两个会计年度,即指2014年、2015年和2016年
东方财富证券、东方财富	指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德恒律师、德恒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国华会计师、国华	指 国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福建华兴会计师、福建华兴	指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名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天健兴业评估、天健兴业	指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发行监管办法》	指 《上市公司发行监管办法》
《公司章程》	指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	指 人民币元
万元	指 人民币万元
亿元	指 人民币亿元

本重组报告书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神州学人通过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佟建勋等36名股东合法持有的欧地安合计100%股权,具体如下:

本次交易的总对价确定为58,280,811万元,考虑到交易完成后各自交易对方所获对价的形式,未来承担的业绩承诺责任承担风险的差异,交易对方内部协商同意,以发行股份方式向佟建勋、牛犁、高扬、王伟、曹鹏飞、李树甲、杨成波、曹勇波、王彬、孙世彬、杨晓峰、李长春、赵廷波、马梅、佟建伟、宋礼明、王雷飞、郑志明、何山收购其持有的欧地安61.05%股权,对价为37,236.67万元,以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佟建勋等36名欧地安全部股东收购其持有的欧地安38.95%股权,对价为21,044.14万元,其中股份对价6,313.24万元,现金对价14,730.90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神州学人将持有欧地安100%股权。

上市公司向上述交易对方发行股份数量及支付方式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持有欧地安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交易对价(元)	支付方式
1	佟建勋	20,112,948	40.23	245,146,298	64,006,866 股 股份
2	牛犁	6,746,684	13.49	82,231,834	21,470,453 股 股份
3	高扬	746,888	1.49	9,103,431	2,376,875 股 股份
4	王伟	746,888	1.49	9,103,431	2,376,875 股 股份
5	滕鹏飞	466,805	0.93	5,689,644	1,485,547 股 股份
6	李树甲	423,444	0.85	5,161,139	1,347,556 股 股份
7	杨成波	373,444	0.75	4,551,715	1,188,437 股 股份
8	曹勇波	186,722	0.37	2,275,888	594,219 股 股份
9	王彬	186,720	0.37	2,275,883	594,212 股 股份
10	孙世彬	173,688	0.15	910,233	227,685 股 股份
11	杨晓峰	37,344	0.07	455,167	118,843 股 股份
12	李长春	37,344	0.07	455,167	118,843 股 股份
13	赵廷波	37,344	0.07	455,167	118,843 股 股份
14	马梅	37,344	0.07	455,167	118,843 股 股份
15	佟建伟	37,344	0.07	455,167	118,843 股 股份
16	宋礼明	37,344	0.07	455,167	118,843 股 股份
17	王雷飞	37,344	0.07	455,167	118,843 股 股份
18	郑志明	37,344	0.07	455,167	118,843 股 股份
19	何山	37,344	0.07	455,167	118,843 股 股份
20	李丹	3,734,400	7.47	40,406,641	3,165,011 股 股份, 588,389.60 元现金
21	汇金立方	2,560,975	5.12	27,709,750	2,170,477 股 股份, 4,538,273 元现金
22	三花控股	2,439,025	4.88	26,390,251	2,067,121 股 股份, 3,723,130 元现金
23	秦怡彤	1,867,220	3.73	20,203,320	1,582,505 股 股份, 4,618,815 元现金
24	许慧	1,438,693	2.88	15,566,658	1,219,320 股 股份, 2,347,338 元现金
25	曹勇波	1,192,035	2.38	12,897,797	1,010,271 股 股份, 2,787,526 元现金
26	戚士曼	1,099,696	2.2	11,897,737	931,938 股 股份, 2,568,799 元现金
27	广厦网络	1,099,696	2.2	11,897,737	931,938 股 股份, 2,568,799 元现金
28	任艳梅	933,610	1.87	10,101,660	791,253 股 股份, 2,289,407 元现金
29	马洪平	791,253	1.57	7,426,240	581,729 股 股份, 1,844,511 元现金
30	许慧	490,519	0.98	5,307,416	415,279 股 股份, 852,137 元现金
31	张洪英	439,917	0.88	4,759,902	372,838 股 股份, 637,064 元现金
32	李海华	439,917	0.88	4,759,902	372,838 股 股份, 637,064 元现金
33	李佳	434,979	0.85	4,598,273	360,178 股 股份, 4,237,095 元现金
34	文波	373,444	0.75	4,040,664	316,501 股 股份, 874,163 元现金
35	张鼎	161,568	0.33	1,769,806	138,627 股 股份, 331,179 元现金
36	田鑫	65,353	0.13	707,119	55,388 股 股份, 151,731 元现金
合计	50,000,000	100.00	582,808,083	113,707,346 股 股份, 447,100,736 元现金	

(二)本次交易的现金支付

根据《购买资产协议》,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总额为14,730.90万元,上市公司在标的资产交割日后10个工作日内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向李丹等17名欧地安非管理层股东一次性支付,公司将自筹资金支付该部分现金对价。

(三)本次交易发行股份具体情况

本次交易神州学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36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支付方式本次收购对价5,549.91万元。

1、发行股份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对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2、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方式为非公开发行,发行对象为佟建勋、牛犁、高扬、王伟、曹鹏飞、李树甲、杨成波、曹勇波、王彬、孙世彬、杨晓峰、李长春、赵廷波、马梅、佟建伟、宋礼明、王雷飞、郑志明、何山、李丹、汇金立方、三花控股、马洪平、任艳梅、李海华、李佳、文波、张鼎、田鑫。

3、发行价格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均为神州学人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均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数量,据此计算,神州学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为3.88元/股。

2014年5月8日,本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13年末总股本834,878,24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4,713,912.00元,并于2014年5月19日完成权益分派,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3.88元/股调整为3.83元/股,发行股份数量为112,242,041股,调整后为113,707,346股。

11.2.2.4.2 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为36名交易对方所持佟建勋等36名交易对方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合计为113,707,346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股份份数(股)	所持股份份数(股)
1	佟建勋	245,146,298	64,006,866
2	牛犁	82,231,834	21,470,453
3	高扬	9,103,431	2,376,875
4	王伟	9,103,431	2,376,875
5	滕鹏飞	5,689,644	1,485,547
6	李树甲	5,161,139	1,347,556
7	杨成波	4,551,715	1,188,437
8	曹勇波	2,275,888	594,219
9	王彬	2,275,883	594,212
10	孙世彬	910,233	227,685
11	杨晓峰	455,167	118,843
12	李长春	455,167	118,843
13	赵廷波	455,167	118,843
14	马梅	455,167	118,843
15	佟建伟	455,167	118,843
16	宋礼明	455,167	118,843
17	王雷飞	455,167	118,843
18	郑志明	455,167	118,843
19	何山	455,167	118,843
20	李丹	3,165,011	3,165,011
21	汇金立方	8,312,925	2,170,477
22	三花控股	7,917,075	2,067,121
23	秦怡彤	6,006,996	1,582,505
24	许慧	4,669,997	1,219,320
25	曹勇波	3,869,339	1,010,271
26	戚士曼	3,569,321	931,938
27	广厦网络	3,569,321	931,938
28	任艳梅	3,030,498	791,253
29	马洪平	2,228,022	581,729
30	许慧	1,592,225	415,279
31	张洪英	1,427,971	372,838
32	李海华	1,427,971	372,838
33	李佳	1,379,482	360,178
34	文波	1,212,199	316,501
35	张鼎	530,942	138,627
36	田鑫	212,136	55,388
合计	435,409,124	113,707,346	

上述交易对方按在股权交割日各自持有欧地安的股份数量及持股比例向上市公司缴付其支付的股份对价金额计算取得本次发行的相应股份数量,计算结果如出现不足1股的尾数记入四舍五入取整。

5、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如下:

项目	本次发行前(截至2014年4月30日)		本次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1,894	0.0038	113,707,346	113,739,240	11,909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34,846,346	99.9962	—	834,846,346	88.096
三、股份总数	834,878,240	100.0000	113,707,346	948,585,586	100.0000

本公司2013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17元,本次发行后2013年摊薄后每股收益为0.15元/股,计算公式为:2013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含欧地安)/本次发行后总股本。

6、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对象发行的股票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7、本次发行股份锁定期

本次交易对方承诺:自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其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同时,为保证本次交易盈利承诺的可实现性,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2016年度欧地安(专项审核报告及(减值测试报告)并根据上述报告完成盈利承诺补偿和标的资产减值补偿(如有),交易对方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可解锁。

交易对方可解锁:本次交易取得上市公司定向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衍生取得股份亦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

交易对方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限售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8、期间损益

自2013年6月30日起至股权交割日止,欧地安在此期间产生的收益由上市公司享有,欧地安在此期间产生的损失由交易对方按照本次交易前各自在欧地安的股权比例承担,交易对方应当于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亏损金额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补偿。

标的股权交割后,由各方共同认可的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对欧地安进行审计,确定基准日至股权交割日期间标的股权产生的损益,若股权交割日为当月15日(含15日)之前,则期间损益的审计基准日为上月月末;若股权交割日为当月15日之后,则期间损益的审计基准日为当月月末。

9、标的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欧地安截至基准日的未分配利润及评估基准日后实现的净利润归上市公司所有。

10、上市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在股份交割日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由上市公司新老股东共同享有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二、本次交易属发行股份收购资产

本次交易,神州学人拟收购欧地安100%股权,根据神州学人《欧地安经审计的2012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以及交易作价情况,相关计算指标及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神州学人	欧地安	交易价格	占比
资产总额	258,501.87	29,491.10	58,280.81	22.55%
资产净额	176,154.76	20,720.35	58,280.81	33.09%
营业收入	42,355.70	17,085.99	—	40.34%

注:上述财务指标均取自2012年度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欧地安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数据根据《重组管理办法》规定,以经审计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与交易价格相比孰高为准。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本次交易及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各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第二节 本次交易实施情况

一、本次交易的实施程序

1、2013年9月4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2、2013年9月10日,欧地安召开董事会,董事会同意向神州学人转让欧地安合计100%股权,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3、2013年9月26日,欧地安召开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向神州学人转让欧地安合计100%股权。

4、2013年10月11日,神州学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关于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5、2013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关于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6、2014年3月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收购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本次收购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进行调整,取消募集配套资金安排。

7、2014年4月30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佟建勋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3446号),本次交易方案获中国证监会核准通过。

8、2014年5月12日,标的资产欧地安100%股权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

9、2014年5月20日,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收购资产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闽华兴所[2014]验字C-003号)(验资报告)。

10、2014年5月22日,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发行人业务部出具《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于2014年5月22日受理神州学人发行新股登记申请材料,相关股份登记到账后将正式列入上市公司股东名册,神州学人本次发行新股数量为113,707,346股。

二、本次交易的实施情况